

听证笔录

第一部分：听证基本情况

一、听证事项

听取对《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2025年版）》的意见和建议。

二、听证的时间、地点

时间：2026年6月1日上午9时

地点：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4楼会议室

三、听证人员基本情况

1、听证主持人：陈茂荣（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副局长）

2、听证陈述人：彭泽军（广州浔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听证记录员：蔡雪莲（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江帆（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

4、听证代表：徐增辉、陈渝锋、邱小凤、张嘉瑜、陈盛、陈慧茹、陈江愉、徐震、刘坚、叶海峰、徐佳彬、徐尖端、罗旭武、曾润林、陈华良、徐代俊、张斯熙、罗振东、吴春晓、周如棋、李永东、何建茂、朱章栋、吴桃林、王永强、张福宁、吴锋、谢跃东、巫志华、李椅煨、张炜、吴栋、林仕添、谢俊涛、张小能、陈秋生、周贤军、陈永发、张永增、谢佰裕、黄日建、江宏托、陈文日。

第二部分：听证会情况

一、主持人介绍听证会情况

主持人：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2025年版）》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提高行政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梅州市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实实施办法》要求，今天上午，我局会同农业农村局在这里依法组织召开《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2025年版）》听证会。

首先宣读听证会纪律：1、关闭手机等通讯工具，或将手机等通讯工具设定于振动状态；2、不得携带易燃、易爆、刀具等危险物品进入会场；3、要服从听证主持人的指挥，未经许可不得发言；4、未经听证主持人许可不得中途退场；5、未经许可不得录音、录像和摄影；6、不得在会场抽烟、大声喧哗、鼓掌或者哄闹；7、不得进行其他妨碍听证秩序的活动。听证参加人和旁听人员违反上诉纪律，致使听证会无法顺利进行的，听证主持人有权予以警告直至责令其退出会场。听证参加人员违反听证纪律被责令退出会场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听证会纪律宣读完毕。

主持人：本次听证全程公开、客观公正，请问各方参会代表是否申请主持人、听证员、记录员回避？

听证代表：不需要。

主持人：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梅州市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实实施办法》有关要求，我县于2026年5月9日发布的《听证会公告》和5月20日公示参会人员名单，告知听证有关事项，各方对上述实事是否有意见？

听证代表：无意见。

编制单位：无意见。

主持人：接下来由广州浔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表就该方案进行详细介绍。

二、听证陈述人陈述听证事项内容、依据、原则和有关背景

听证陈述人彭泽军：

（一）事项内容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以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规范畜禽养殖禁养区管理，科学规划养殖用地，结合丰顺县畜禽养殖现状、相关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等，对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进行重新划定，形成了《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2025年版）》（含划定方案和研究报告）。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范围包括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及森林公园、城镇居民区和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建设养殖场的区域等，完成禁养区更新划定后将进一步合理规划养殖布局，为畜禽养殖管理工作提供支撑和依据。

（二）主要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基本农田保护条例》《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 338-2018）》《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技术指南》等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

（三）划分原则

以区域环境容量及环境保护为前提，因地制宜，综合考虑各

区域主体功能定位及生态功能重要性，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城镇居民区和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为重点，结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建设养殖场区域，科学合理划定禁养区范围，合理规划养殖布局，做到宜养则养、该禁则禁。

（四）有关背景

2025年版禁养区方案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最新批复或矢量数据更新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工业园区和基本农田保护区等区域的范围，按城镇开发边界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新增市级及以上文物保护单位作为畜禽养殖禁养区。重新划定后，2025年禁养区面积为494.87平方公里，约占全县国土面积（2706.34平方公里）的18.29%，比2020年（761.98平方公里）减少了267.11平方公里。

三、听证参加代表陈述对听证事项的意见、理由及依据

各与会代表依据材料及技术编制单位的情况介绍，对《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2025年）》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编制单位进行解述。

徐增辉代表：基于2020年版禁养区，减少的面积有无依据。是否符合法律依据。

陈渝锋代表：无意见

邱小凤代表：无意见

张嘉瑜代表：是否需要将《生态环境法典》纳入编制依据。在新旧法交替之际，建议用《生态环境法典》作为依据进行修改。

陈盛代表：无意见

陈慧茹代表：无意见

陈江愉代表：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第四十条“有供水功能水库的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不得从事网箱养殖、开办畜禽养殖场等污染水质的活动”，应纳入编制依据。

徐震代表：无意见

刘坚代表：A级景区范围500m是否考虑纳入禁养区范围。

叶海峰代表：将龙峪水库地方级森林公园矢量纳入禁养范围。

徐佳彬代表：无意见

徐尖端代表：无意见

罗旭武代表：无意见

曾润林代表：无意见

陈华良代表：无意见

徐代俊代表：无意见

张斯熙代表：无意见

罗振东代表：无意见

吴春晓代表：无意见

周如棋代表：无意见

李永东代表：无意见

何建茂代表：无意见

朱章栋代表：无意见

吴桃林代表：无意见

王永强代表：永久基本农田调整后是否后续可调整耕作范围。

张福宁代表：无意见

吴锋代表：无意见

谢跃东代表：无意见

巫志华代表：无意见

李椅煨代表：无意见

张炜代表：无意见

吴栋代表：潭江饮用水水源地能否调整。

林仕添代表：无意见

谢俊涛代表：无意见

张小能代表：无意见

陈秋生代表：无意见

周贤军代表：无意见

陈永发代表：是否到现场核实矢量依据。

张永增代表：无意见

谢佰裕代表：无意见。

黄日建代表：无意见

江宏托代表：无意见

陈文日代表：无意见

四、听证参加代表作最后陈述

徐增辉代表、陈渝锋代表、邱小凤代表、张嘉瑜代表、陈盛代表、陈慧茹代表、陈江愉代表、徐震代表、刘坚代表、叶海峰代表、徐佳彬代表、徐尖端代表、罗旭武代表、曾润林代表、陈华良代表、徐代俊代表、张斯熙代表、罗振东代表、吴春晓代表、周如棋代表、李永东代表、何建茂代表、朱章栋代表、吴桃林代表、王永强代表、张福宁代表、吴锋代表、谢跃东代表、巫志华代表、李椅煨代表、张炜代表、吴栋代表、林仕添代表、谢俊涛代表、张小能代表、陈秋生代表、周贤军代表、陈永发代表、张永增代表、谢佰裕代表、黄日建代表、江宏托代表、陈文日代表一致同意《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2025年版）》。

五、听证主持人总结，宣布听证结束

主持人总结：各位参会代表对《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2025年版）》的划定方案和研究报告提出了很好的意见与建议，对指导丰顺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工作提出了全面科学的专业意见。各代表原则上同意上述划定方案，请编制单位对听证代表提出的好的建议、意见依法依规给予充分地采纳。

听证主持人：张成荣

听证陈述人：彭泽军

听证记录员：江帆 张怡

听证参加代表：李永东 罗振东 张琳

谢伯松 李楠根 许尖端 李赫林 何建芳

孙俊 王志平 叶明学 沈明 罗世武

吴峰 陈冰 陈秋华 张福宁 周贤荣

张立松 张自娟 陈文日 李永东 黄世果

沈如 袁和山 吴栋 沈明 沈明

沈明松 沈明 李山 徐明 徐明

张立松 陈盛 陈慧茹 张小能 叶明峰

李树林 傅小凤 陈永发 田明霞 徐震

